

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承诺书

针对我单位建设的万载县幸福佳苑小区建设项目工程，我作为该工程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以及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律、规章制度、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要求，将严格履行单位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职责。现将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做出郑重承诺：

一、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各有关部门相关规定。

二、建立、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。

三、组织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。

四、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，及时消除安全生产事故隐患。

五、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。

六、不对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工程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，不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。

七、在编制工程概算时，确定建设工程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。

八、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购买、租赁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、机械设备、施工机具及配件、消防设施和器材。

九、落实《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。



2025年15月20日

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承诺书

针对我单位建设的万载县幸福佳苑小区建设项目工程，我作为该工程建设单位的项目负责人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以及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、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要求，将严格履行单位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。现将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做出郑重承诺：

一、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各有关部门相关规定。

二、向施工单位提供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供水、排水、供电、供气、通信、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，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，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、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，并保证资料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三、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购买、租赁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、机械设备、施工用具及配件、消防设施和器材。

四、对建筑施工企业实施的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进行监督检查，并对建筑施工企业的项目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。

五、对被责令限期整改、停工整改的工程项目，在施工单位排除安全隐患，监理单位组织验收合格后，在形成的安全隐患整改报告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六、对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单位进行安全履约管理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单位（盖章）：
2018年3月20日